

证券代码：601717

证券简称：郑煤机

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47

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北京时间 2020 年 10 月 28 日上午 9: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，其中董事焦承尧、向家雨、贾浩、付祖冈、王新莹现场出席会议，董事汪滨、李旭冬、江华、程惊雷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并表决。会议由董事长焦承尧先生主持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会议经审议，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下属子公司 SEG Automotive Germany GmbH 业务重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重大事项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0 月 28 日